

证券代码：830900

证券简称：维福特

主办券商：东方财富证券

江苏维福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：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无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3 月 16 日 14 时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0900	维福特	2022年3月11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江苏维福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的发展现状和发展需求，为了更好的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，经综合评估和友好协商，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，不再续聘立信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，公司拟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，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公告的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1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提名公司新任董事的议案》

公司原董事刘友强因个人原因辞职不再担任公司董事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提名财务总监黄萍女士兼任公司新董事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- 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现场、信函或传真进行方式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2 年 3 月 16 日 13 点至 14 点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刘云俊

（二）联系地址：江苏省东台市城东新区东进大道 8 号

（三）联系电话：13816593593

（四）会议费用：本公司会议室，无需支付相关费用，其他食宿费用、交通费用等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

江苏维福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2 月 24 日